附件 3：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*登封市第一高级中学（单位名称）* 的 *登封市第一高级中学运动场看台维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*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：

1. *登封市第一高级中学运动场看台维修项目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 *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*河南嵩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47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510.2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471.97 万元，属于 *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2. */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 *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*/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*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嵩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1 月 24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如果响应人不是中小微型企业，响应文件中则不需要提供本声明函。否则，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。